

隆尧县财政局

关于 2022 年度财政收支决算情况的报告

县财政局局长 张国辉

(2023 年 9 月 26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 2022 年县级财政决算报告和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县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2 年县级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有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保持财政支出强度，进一步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县级决算情况总体良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财政收入决算情况。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8066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0675万元，为预算的100%，增长9%。上级补助收入183786万元，上年结余资金20444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7200万元，加上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5152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等调入3249万元，收入总量为310506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2年政府支出预算为265118万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62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8%，增长0.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528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701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万元，支出总量为289492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末滚存结余21014万元。与向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上级补助部分减少16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增加96万元，主要是年终实行据实结算。以上减收增支共计258万元，相应减少年终滚存结余258万元。

3.上级转移支付补助与结余结转情况。省财政厅批复我县财政结算事项（冀财预〔2023〕39号），最终结算部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675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183786万元，较预算134933万元增加48853万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281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63019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17956万元。上年结余20444万元，调入资金3249万元，动用预算稳

定基金 515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7200 万元，收入总计 310506 万元。

决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247 万元，上解省支出 1528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70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基金 16 万元，支出总计 28949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21014 万元，结余资金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6.7%，主要是年终省厅追加部分专款。

年终滚存结余中，上级专款结余 17340 万元（农业 6272 万元，教科文 3047 万元，社保 503 万元，企业 2390 万元，经建 4894 万元，政法 234 万元），一般债券资金结余 1734 万元，单位办案超收结余 1940 万元。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税收收入年初预算 58500 万元，完成 53826 万元，为预算的 92%，增长 4.7%，短收 4674 万元；非税收入年初预算 22160 万元，完成 26849 万元，为预算的 121.2%，增长 18.8%，超收 4689 万元，主要是吴迪案罚没收入、土地指标等一次性收入增加。税收收入中，国内增值税 20839 万元，为预算的 104.5%，增长 4.7%；企业所得税 2872 万元，为预算的 97.7%，增长 0.8%，主要是企业利润增长低于预期；个人所得税 1539 万元，为预算的 165.5%，增长 63.7%，主要是清理中直省直和重点人群收入增加。全面清理地方税种增加收入，弥补减税降费带来减收因素，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8 万元、房产税 3266 万元、印花稅 1602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稅 4682 万元、车船稅 2623 万元、

契税 7578 万元，分别增长 11.8%、40.4%、35.6%、3.3%、6.8%、7.4%。

减收税种主要为资源税 97 万元，占预算 40.1%，降幅 14.9%；受房地产市场萎靡影响，耕地占用税 2485 万元，占预算 47.8%，降幅 46.7%，土地增值税 3048 万元，占预算 61%，降幅 22.5%，

非税收入入库 26849 万元，为预算的 121.2%，增长 18.8%。其中：教育费附加等专项收入 5969 万元，为预算的 231.4%，增幅 82.5%，主要是从土地出让金中补计提以前年度教育资金 395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45 万元，为预算的 158.3%，增幅 31.1%；罚没收入 6994 万元，为预算的 69.8%，降幅 19.4%（法院吴迪案罚没收入 4516 万元）；国有资源有偿收入 12517 万元，（其中：一次性土地指标收入 10211 万元）。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县级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8%；国防支出 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4.5%，主要是执行中以前年度人防工程结余资金支出；公共安全支出 119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4%；教育支出 64463 万元，完成预算 106.9%，主要增加德兴路小学建设；科学技术支出 2835 万元，完成预算 668.6%，主要是执行中增加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配套等；文化传媒支出 2350 万元，完成预算 102.2%；社保就业支出 47846 万元，完成预算 106.2%，主要执行中上级追加就业资金和养老保险提标增加县级养老保险配套资金；医疗卫生支出 32367 万元，完成预算 104.8%；节能环保 16788 万元，完成预算

154.6%；城乡社区 7831 万元，完成预算 229.2%，主要增加气价补贴、供热补贴等；农林水支出 55560 万元，完成预算 130.4%，上级专款补贴增加；交通支出 5677 万元，完成预算 129.5%；资源勘探 826 万元，完成预算 330.4%；商业支出 1933 万元，完成预算 58.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5.9%，主要是粮仓建设支出增加；国土气象支出 1476 万元，完成预算 103.9%；灾害防治支出 2841 万元，完成预算 124.2%；债务付息支出 3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8%，主要是争取一般债券资金低于预期。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由于土地出让金收入出现较大短收，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会议批准：2022 年政府基金收入预算由年初的 164450 万元调整为 119067 万元，核减 45383 万元，新增自求平衡专项债券 68400 万元，政府基金支出预算年初数由 187780 万元调整为 192810 万元。

执行结果，决算政府基金收入 11961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5%，增长 33%。上级基金补助 236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68400 万元，上年结余 8063 万元，调入资金 4428 万元，收入总计 200745 万元。

决算政府基金支出 19276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5.6%，降幅 13.8%。调出资金 2906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000 万元，年终结余结转 75 万元，支出总计 200745 万元。

实现全年收支平衡，与年初上报数一致。

（三）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年初社保收入预算为 40737 万元，支出安排 36116 万元。由于城乡医疗保险上划实际管理，执行结果，社保基金决算收入 42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1%，社保基金决算支出 387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4%。当年结余 3604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56571 万元。

（四）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2022 年上级下达化解国有企业退休人员补贴 6 万元，上年结余 10 万元，年度支出 1 万元，结余 15 万元。

按照预算法和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对 2022 年县级财政的部分收支事项实行权责发生制核算，包括预算已经安排当年应支未支的工资和社保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年终结余以及上级批准的其他特殊事项等。我们将在预算执行中加强管理，及时拨付，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2022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对比分析，详见县级决算草案。草案在报县委、县政府审批和提请人大常委会审查之前，已经县审计局审计，并根据审计意见作了相应调整。

二、2022 年重点决算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县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646.6万元，比预算数751.4万元减少104.8万元，主要是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部门公务用车购置和公务接待延后执行，支出较大幅度低于正常水平。其中，因公出国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359.37万元，较预算减少56.03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218.44万元，较预算减少16.96万元；公务接待费68.79万元，较预算减少31.82万元。

（二）预备费支出情况

2022年预算5200万元，实际支出4892万元，由于没有自然灾害等，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应急支出等工作。

（三）政府债务决算

2022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8.5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1.72亿元（新增债券1.55亿元，再融资债券0.17亿元）、专项债券6.84亿元。重点支持了交通、市政、卫生、教育、水利、园区等基础设施建设。截至2022年底，全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8.4亿元（一般债务12.75亿元，专项债务25.66亿元），债务余额35.19亿元（一般债务9.68亿元，专项债务25.51亿元），另有政府隐性债务余额1.99亿元。综合债务率89.8%，处于绿色区域，风险总体可控。

（四）预算调整和超收安排

由于土地出让金收入短收，年初安排22875万元调入资金未能完成，2022年12月27日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一般公共预算年初数由265118万元调整为242243万元，

核减 22875 万元。上级下达一般债券资金 15500 万元，相应增加支出预算。

2022 年决算公财收入 80675 万元，较年初目标 80660 万元，超收 15 万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基金。

三、2022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2 年，县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县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及县人大财经委审查意见，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全面贯彻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强力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多举措增加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进一步优化结构保重点、强化管理促规范、突出绩效增效能，全面支持经济稳定恢复、促进财政高质量发展。

（一）助企减负纾困，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一是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稳住经济的三十条财政政策措施及配套政策入企宣传讲解活动，为 73 家企业退税减税降费 40125 万元。二是积极落实企业的各项支持补贴政策。及时拨付今麦郎公司、尧农粮食储备有限公司等贷款贴息资金 1329.7 万元，拨付上级各类扶持企业工业转型升级技改资金等 410 万元，为企业注入活力。三是拨付就业专项资金 1177.58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76 万元，为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解决了融资难问题。四是筹集资金 2000 万元设立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撬动农商行专项信贷资金 2 亿元。

（二）坚持“三保”优先，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全年“三保”

投入资金 13.7 亿元，民生支出占比持续保持在 80%以上。一是投入教育资金 61981 万元，确保上级要求的两个“只增不减”落实，投入科技资金 2835 万元，增长 296.5%。二是卫生投入 32367 万元，提升了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城乡居民医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提高至 610 元、84 元，实施公立医院改革。拨付疫情防控资金 10891.09 万元，完善了基层医疗服务保障和疫情防控救助体系建设，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三是社保投入 47846 万元，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发放困难群众各类补助资金 6051.46 万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上调 4%，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标准，支持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四是投入环保资金 19705 万元，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三）全力支持农业发展，持续助力乡村振兴。一是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9104 万元，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726 万元，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459.81 万元，完成各类理赔资金 82.87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2000 万元。二是争取省级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433 万元、改厕整村推进项目资金 14 万元，农村公路“十四五”期间改建支出 5014 万元，用于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三是持续加大财政衔接资金投入 7551 万元，用于产业类投入以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助力我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四）多措并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依法组织财政收

入，实现了财政收入连续 6 年快速增长，在全市位于先进位次。二是争取上级资金 28.3 亿元，支持了园区建设、县城基础设施改善，推进了老旧小区改造、人居环境改善等。三是全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6655 万元，清理回收的资金统筹安排，提升了财政保障水平。

（五）守正创新，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完成预算评审审核项目 39 个，项目预算送审金额 79649 万元，审定金额 68435 万元，审减金额 11214 万元，全年综合审减率 14.08%。二是政府采购项目完成采购预算 61834.2 万元，实际采购 58565.7 万元，节约资金 3268.5 万元，节支率达到 5.28%。三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印发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制度文件，完善了预算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积极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13 个，评价金额 1182 万元，完善 71 个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196 项，通过 148 项，涉及资金 19.8 亿元。四是全年争取债券资金 8.56 亿元，将法定债务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范围，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建立专项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制度，对专项债券项目实施穿透式监测。消化隐性债务 795 万元，消化率 100%，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

2022 年决算情况总体较好，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研究解决，县人大提出了意见建议，审计也揭示了相关问题。突出表现为：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牢，尤其是土地出让收入的短收较大；重点和刚性项目支出需求增速较快；部分项目前期准备不

充分，预算执行缓慢与预算追加频繁并存；财政往来款清理进度依然缓慢，占压财政资金较多。对于上述问题，将按照审计决定及时查找原因、明确责任、及时整改。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县经济发展呈现回升向好态势。财政部门积极研究谋划、认真贯彻相关财税政策举措，严格执行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预算，财政运行平稳。截至8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1669万元，同比增长17.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7703万元，同比降低1.8%。争取新增债券资金限额9.32亿元，已全部发行，有力保障了重点领域支出。其中：8月31日发行2.04亿元，需调整预算。从全年看，我县经济总体回升将为财政收入增长提供基本支撑。

下一步，我们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上级财政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县人大批准的预算，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三个更好统筹”，坚持财政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全力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预算执行和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全面提升资金支付效率，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完善税费优惠政策，支持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及时解决问题，持续整治涉企违规收费，防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发挥好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前期准备，

提高项目储备质量，优先支持成熟度高的项目和在建项目，在打基础、利长远、补短板、调结构上加大力度。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全力抓好收入入库。我们将密切跟踪疫情态势和经济运行情况，加大减税降费信息共享，加大涉企收费监管力度，坚决制止各种乱收费，把该减的税减到位、该降的费降到位，使企业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进一步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税种、重点企业的分析与监控，及时掌握收入和税源变化情况，确保税收平稳持续增长，完成全年收入计划。

三是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坚持政府长期“过紧日子”思想不动摇，把牢预算支出、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努力降低行政成本，节省更多资金用于急需领域。强化财政对教育、科技投入力度，实现只增不减目标。落实好养老、医疗、低保、优抚等民生政策，补齐民生短板。

四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严格落实县级为主、市级帮扶、省级兜底、中央激励原则，强化县级“三保”责任。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全力保障县财政平稳运行。同时，深化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推动地方通过理顺财政事权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加强预算支出控制等措施，健全县级财力长效保障机制，提高自我发展能力。

五是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压实部门责任，建立健全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积极稳

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对新增、少报漏报隐性债务和化债不实等问题及时查处、追责问责，逐步降低风险水平。充分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量力而行开展项目建设，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以及脱离当地财力可能的项目。

六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推动形成财政部门主责监督、有关部门依责监督、各单位内部监督、相关中介机构执业监督、行业协会自律监督的财会监督体系。稳妥推进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聚焦财经领域重大案件查处、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会计评估行业专项监督、转移支付资金使用、部门重大预算项目执行等重点领域，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财务造假等违法违规问题，推动整改问责。加强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实现信息沟通、线索移送、协同监督、成果共享，形成监督合力。

七是扎实做好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对2022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中查出的预算管理、重点民生资金管理使用、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压实整改责任，抓好整改落实。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结合起来，对一些屡审屡犯问题，从政策设计、制度机制上剖析原因、堵塞漏洞，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整改结果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

导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脚踏实地，担当作为，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隆尧篇章，加快实现建设经济强县、美丽隆尧奋斗目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